

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

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董事会独立董事就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向霞浦核电增资的议案》项下所述的关联交易准备的相关说明和其他相关文件后，认为（1）公司董事会关于该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；（2）该笔交易对公司及全体股东是公平的，符合公司利益。

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徐孟洲、刘吉臻、徐海锋、张先治、夏清

2020年7月29日